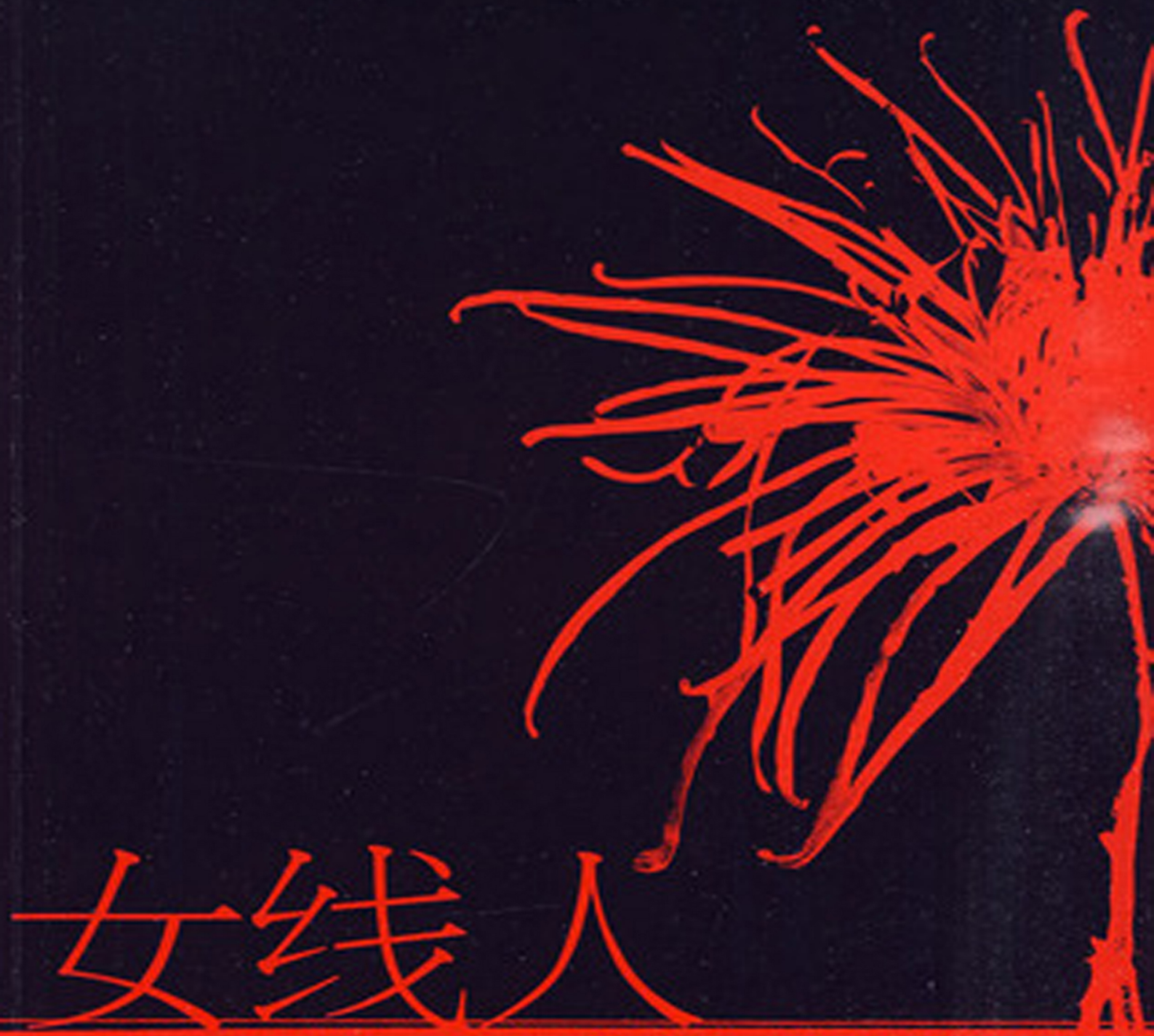
女线人



女线人

一部正邪对决，心智搏弈和灵魂救赎的书

宋海年 著

作家出版社

女线人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录

篇首　往事 1
篇一　命案 5
篇二　失手 14
篇三　誓言 29
篇四　邂逅 50
篇五　狭路 65
篇六　越狱 85
篇七　凶手 102
篇八　悬疑 126
篇九　游戏 148
篇十　救赎 170
篇十一　灭口 188
篇十二　解密 210
篇十三　设局 230
篇十四　追杀 254
篇十五　绝境 277
篇十六　遥控 296
篇十七　宿仇 314
篇十八　影子 331
篇十九　天机 347
篇尾　蝴蝶 364

篇首 往事

篇首题序：时光不会倒流，回忆却可重现往事。

对有些人来说，往事不堪回首，它包括伤痛、丧失，甚至毁灭。但回忆是为了记住，记住那个导致命运骤变的日子。

在《线人》续集《女线人》中，1984 年 4 月 5 日，就是这样的日子。

金城往西 100 公里，有一座荷花古镇。荷花镇状如荷叶，几条河流如叶脉流经古镇。其中一条河蜿蜒向西，一直到达一座山的脚下。

山脚背阴处，有一处公墓。

普安公墓。

天色向晚，普安公墓已是祭者稀落。风旋转着从地面刮起，燃为灰烬的锡箔如无数灰白之蝶，漫向天空。香烛熄灭处，最后一缕余烟随风飘散。

逝者的安息之地，恢复了原本了无生气的寂寥。

墓区一隅，有一座新落葬的墓穴。

墓碑上镶着椭圆形瓷质黑白照片，照片上是一张面容端庄清丽的年轻女子。墓碑上刻着“曲雁行之墓”魏碑体阴字，其余字迹被一只花圈遮挡，只露出“一九八四年”的字样。

身穿黑西装的男子肃立墓前，他身边一左一右站着一男一女两个孩子。男孩 6 岁，女孩才 2 岁。

风大了，有鸟的影子划过墓地上空，留下凄厉而号的鸣声。

黑衣人缓缓抬起头——一张胡子拉碴年约三十七八岁的脸，脸色肃穆却历尽沧桑。黑衣人目光所及，乌云密布的天空下，整个墓区已笼罩在晦暗之中，一片肃杀景象。

鸟声绝处，正是清明时节，黄昏正临近。

黑衣人轻声吟道：“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雁行，”他脸上似有泪痕，愀然垂首，“我送你回荷花镇了。这里是你的出生地，安息吧……”

鸟俯冲而下，掠过墓碑时，突然受惊似的振翅向上，天空中，凄厉之声不绝于耳。

男孩忽然咬紧下嘴唇，发出了啧啧的吮吸声。

黑衣人身子一动，蹲下身，拳起四指，用食指往下捺出男孩的下嘴唇。

男孩透出一口长气，抓紧黑衣人的衣角，声音颤抖："爸爸，我怕……"

黑衣人面露一丝悲怜："爸爸在，不怕。"

"爸爸，"女孩把脸埋在父亲怀里，"我想回家。"

黑衣人整理着女孩头上的杏黄色蝴蝶结："我们回家。"

男孩问："妈妈同我们一起回家吗？"

黑衣人回视墓碑。暮色漫了上来，墓碑上的字已模糊不清。黑衣人目光凄楚："孩子，这里就是妈妈的家……"

豆大的雨点自云层急速落下，打在他脸上。

终于下雨了。远处，有隐隐的雷声。

黑衣人撑开雨伞，抱起女孩，让男孩牵他的衣角。

打在白色伞面上的雨，发出了击鼓般的空洞之声。

雨又大又急，打在一辆三轮人力车的雨篷上，像瀑布一样直挂而下。雨篷下坐着黑衣人和他的孩子。黑衣人把女孩护在怀里，一只手搂紧了男孩。男孩依偎着父亲，一双惊恐的眼睛注视着雨中的黑暗世界。

滂沱大雨夹着闪电和雷声直泼而来。夜空下，荷花镇在风雨中像孤岛一样飘摇。街灯清冷，弥漫在烟雨中的街巷空寂无人。

身穿雨衣的车夫躬着身子，费力地踩着人力车。车轮在被雨水冲刷得湿亮的弹街路上，发出了不堪重负的嘎吱声。

透过重重雨声雷声，一种令人不安的死寂，笼罩着这座有 700 多年历史的古镇。

雷声歇处，响起了清晰的吮吸声。男孩神情紧张，再次咬紧下嘴唇，发出了啧啧之声。

黑衣人伸出食指，轻轻捺出男孩的下嘴唇。吮吸声消失了。

黑衣人拢紧儿子，轻声念道：

小小蝴蝶，

花花翅。

飞呀飞呀，

吃花蜜。

两个孩子抬起头，眼睛里的惊恐渐渐消失。他们跟着父亲大声念：

小小蝴蝶，

花花翅。

飞呀飞呀，

找妈咪……

人力车在凹凸不平的弹街路上，像波浪中的小舟一样飘摇颠簸。黑衣人此去的地方是镇上唯一一家旅店。雷雨交加，黑衣人在无法返回金城的情况下，决定在荷花镇投宿一夜。此刻，旅店的灯光已经在街的拐弯处出现。“荷花旅店”4个红漆大字在灯光的映衬下隐约可见。

但是，他们——乘客和车夫——谁都没有注意到，这辆行驶在荷花镇的人力车，正渐渐进入警察布下的埋伏圈。根据线人提供的情报，几个人口贩卖团伙的大小头目，将于今天入住荷花旅店。闻风而动的警察提前对这一带实施了戒严。

辘辘而行的车轮声惊动了守伏者，但是且慢，从另一个方向传来的发动机的隆隆声，让警方感到此次围捕行动的不同寻常。此刻，从另一个方向射来的车灯照亮了黑衣人和两个小孩。线人的情报得到了证实。与此同时，人力车和一辆白色面包车，从不同的方向，同时驶入埋伏圈。

黑衣人付了车资，抱着女孩下车，回身又牵着男孩跳下车。他撑开那把白色雨伞时，女孩突然发出了哭声。因为她看见从面包车上下来了5个人，5个一律灰色雨衣装束的男人。

只有司机留在车上。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女孩的哭声成了警察伺机出击的信号。但这时，突然敲响的钟声惊动了所有的人。两个孩子抬起头，看见了荷花旅店背后一座古老钟楼的剪影。钟楼发出的钟声低沉浑厚，在雨夜里震荡不已。

黑暗中，潜伏已久的警车突然打开了所有的车灯。黑衣人目光一转，突然看见十来个荷枪实弹的警察从暗处现身，并迅速向旅店包抄而来。人力车车夫正欲驶离现场，惊慌之中抱住脑袋，大声说："别开枪，我是车夫……"

车夫的叫声惊动了正待进入旅店的5条汉子。他们如惊弓之鸟回身退出，其中一个彪形大汉迅疾拔出手枪，一边向面包车冲去，一边喊道："快，快上车……"

其余4人纷纷亮出自制土枪和砍刀。黑衣人往边上躲闪时，听见了面包车重新启动的声音。彪形大汉正欲拉开车门，一个全副武装的警察已冲了过来。彪形大汉目光一转，发现了黑衣人。黑衣人尚未反应过来，彪形大汉已挥枪袭来。情急之中，黑衣人转身护住女儿，把后背留给了袭击者。但是，彪形大汉袭击的是黑衣人的后脑勺。黑衣人在枪柄的重击下，剧烈的疼痛从脑袋一直蔓延到心脏。天旋地转之际，他选择了往后倒的姿势。

黑衣人仰面倒在地上，突然感到身上一轻，然后听见女儿哭喊："爸爸，我要爸爸……"

"你这个大坏蛋，还我妹妹，还我妹妹……"是儿子的声音。

接着，他听见有人喝道："放下孩子，否则就开枪了——"

然后是恶狠狠的声音："谁过来，我就先打死她！"

一声枪响。子弹尖锐之声穿过隆隆雷声，愈来愈远。黑衣人身子猛然一动，仿佛被子弹击中了。他心里一声惨叫，睁开眼睛，电闪雷鸣中，看见被打掉半截左耳朵的彪形大汉抱着女儿，跳上已经启动的面包车，儿子惊恐的脸贴在车窗上，对着他哭叫。

"爸爸快救我们……"

黑衣人五内俱焚，挣扎着翻过身，突然眼前一黑，所有的知觉迅速离他而去。

黑衣人醒来的时候，脑袋撕裂般疼痛。后脑勺的血漫过浓密的头发，通过脸颊流向弹街路面。他睁开眼睛，发现自己躺在雨水中。雨虽然没有停歇，雷声却渐渐隐去。旅店的灯光已经熄灭，周围是死一般的寂静。没有警察。没有罪犯。

更没有他的孩子。

那把白色雨伞躺在积水中，伞柄斜斜地指向天空。离伞不远的地方，有一只杏黄色的蝴蝶结。

他往前爬了几步，把蝴蝶结抓在手里，脸上的表情开始一点点变化，最后扭曲成一张可怕的面孔。他张大嘴巴，先是心跳般的抽吸声，仿佛缺氧一般，然后发出了撕心裂肺的号叫。

“小和，小悦——”

凄厉的叫声像荒野的狼嚎，划过风雨飘摇下的荷花镇，划亮了几处高高低低的窗口。

突然，黑衣人停止号叫。因为他看见面前站着一个人。一个比儿子小，比女儿大的男孩。

男孩撑一把破旧的黑伞，为他遮雨，并目不转睛地看着他。

然后，男孩问了他一个问题。

篇一 命案

本篇背景：子夜时分，财政局局长傅永鸿的心理防线终于被突破，受贿的犯罪事实浮出水面。为此，市政法委书记丁镇要求调查组务必在下周一上午，将傅永鸿移交检察院立案侦查。

本篇提要：周日上午 8 点钟，丁镇去市委参加常委会会议。检察官严石与助检员赵小蝶则马不停蹄在检察院整理案卷。几乎同一时刻，杀手“战车”接到了指令。“补丁”要求他必须在次日天亮之前干掉目标。

镜子里出现一张雕刻般的脸，脸的后面是紧闭的蓝色窗帘。窗外的亮光穿透而来，变成暗蓝色的冷光。冷光弥漫了这张脸后面的空间，像一幅肖像画的背景。站在镜子前的人长发垂耳，面部轮廓凸现，线条分明，神色冷峻。镜外的人西装革履，默默地打量着镜中人，仿佛这是另一个人的脸。他双目一眨不眨地审视着自己的眼睛。

这双眼睛冷漠、空茫，甚至有点寂寥。

——这个人是一个代号叫“战车”的杀手吗？

他摇摇头。

继续审视。终于，镜像中的目光发生了变化。眼睛深处透示出一丝警觉，一丝激情，一丝——杀气。

——现在是“战车”了。

他露出一丝冷笑。

每次执行任务之前，“战车”都会站在镜子前审视自己。“战车”离开镜子之前，发现侧面的窗帘仿佛被掀动了一下，露出一道光亮。他站在原处一动不动，突然往后跳了一步，转身扑到窗前。

窗帘之外，透过紧闭的窗口，从 2 楼望出去，是一个叫福源里的老式里弄。福源里是一条长长的巷道。这幢 2 层砖木结构小楼的 2 楼套间，是父亲给他的。但如果父亲知道他把福源里 35 号楼当作另一种身份的隐秘处，不知会作何感想。此刻，巷道里看上去阒无一人，只有一辆破自行车靠在对面的墙上。磨得光亮的弹街路湿漉漉的，好像下雨了。远处，那棵老榆树的桠枝从天井里伸出来，横在巷道上空。桠枝上，嫩绿色的叶子在灰暗的天空下摇曳。

也许是错觉。

他返身往回走。这次，他没有回到镜子前，而是走到西墙一侧。靠墙的地方有一座高高的案桌。案桌上有一尊木雕罗汉像。

杀手的罗汉像——利婆弥尊者。

尊者长眉亮目，法相安详。端正静坐，左腿平横，左膝有蟾蜍蹲伏。左手轻抚蟾蜍，右手执一铜钱以逗引蟾蜍。

罗汉像上方挂着一幅书法。是颜体的风骨。

他双手合十，含颌肃立，口中念念有词。

他瞧了一下手表，到时候了。他重新回到镜子那儿，再次审视自己。目光平和淡定，杀气内敛。

——正是杀手内心的境界。

但是——

他提了一下左嘴角，然后在左颧骨贴了一条疤痕。顿时，镜像中的人脸型歪斜，令人望而生畏。

然后，他披上黑色风衣，并竖起风衣的领子。

他看了一眼挂在门背后的日历。

时间是 2007 年 3 月 11 日。星期日。

春寒料峭，而且，有丝丝冷雨。

“战车”像影子一样，晃动于金城的迷蒙细雨中。阴风袭人。他紧了紧风衣，不慌不忙地变换着路线，沿着金城广场西侧的环行路，拐入梧桐路。

“补丁”告诉他的地址是梧桐路 5 号大院。梧桐路是一条幽静的单车道。道路两侧是高大的梧桐树。光秃秃的桠枝在阴霾的天空下，像笔锋一样横斜。

“战车”接近 5 号大院的时候，已经一目了然地观察了现场地形。高高的围墙，围墙之上安装了 5 道铁蒺藜。大院门口，两个警卫相向而立。他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然后让自己出现了一点意外。他走在对面的人行道上，突然身子往一边晃了一下，好像崴了脚。他倒抽一口凉气，露出了不堪痛苦的表情。他一瘸一拐地往后退了几步，让身子重重地靠在树身上。他没有料到，挂在桠枝上的水珠受到震动，突然像散了线的珠子打在他脸上。冰凉的雨水使他猝不及防，他受惊似的抬起眼睛，自嘲地摇摇头，苦笑了一下。

这一切，当然都出自“战车”的即兴表演。因为在这之前，5 号大院门口的警卫一直在注视他。周日上午，道路上冷冷清清，偶尔有自行车慢行而来，车轮辗过湿漉漉的柏油路面，发出潮湿的刺刺声。

没有人注意他。连警卫的目光也离开了他。他再次露出一丝笑意，只是，这次的笑带着一丝讥嘲。

此刻，“战车”点燃一支香烟，猛吸几口，让烟雾笼罩他那张轮廓凸现的脸。因为这时候，一辆印有《金城日报》新闻采访字样的轿车，从他对面缓缓驶来。那是一辆白色底子的桑塔纳 2000 型，时代超人。

现在，时代超人就停在 5 号大院门口。

“补丁”要求“战车”必须在周一凌晨之前干掉傅永鸿。在梧桐路 5 号大院深处一幢老式砖木结构的小楼里，被市纪委“双规”的傅永鸿，已经与世隔绝十天之久。唯一能进入小楼的是傅永鸿的司机小黄。“补丁”告诉他，司机小黄曾经两次进入小楼。一次是为傅永鸿送替换衣物，另一次是送傅永鸿喜欢吃的爆炒鸡心。

实际上，司机小黄并没有见到傅永鸿本人，他只是通过监察人员将东西转交给了他的前领导。

“战车”甚至无法通过警卫把守的院门。因为他看见那个身材颀长、戴着银色半框式眼镜的男子离开驾驶室，对警卫说着什么，然后亮出证件。片刻之后，“战车”看见那男子重新上了车。时代超人动了一下，发出轻微的响声，车轮往后转，然后车头调向，停住，向前移动。轿车在一系列调整之后，迎面向他驶来。

时代超人驶近时，“战车”与那个男子有过短暂的对视。后者的目光在镜片后面闪烁了一下，但“战车”竖起的衣领以及烟雾很好地隐藏了自己的面孔。

“战车”若无其事地踩灭烟蒂，跛着脚向梧桐路的另一端走去。经过 5 号大院时，他虽然目不斜视，但眼角的余光已经探明了院内的情形：一条向前延伸的青砖路，路的两侧是修剪整齐的女贞树，那幢戒备森严的小楼就掩映在松柏后面。

以贴身或近距离搏杀见长的“战车”终于明白，“补丁”为什么肯为这次暗杀行动出大价钱。因为，等待夜间从梧桐树上翻越围墙潜入小楼的暗杀方案，根本无法实施。而此时，离限定的时间已经不足一天。

“战车”再次接到“补丁”的通知，已是下午 2 点：“‘战车’，情况已经出现转机。目标要司机小黄带一包香烟给他——”

“据我所知，目标从不抽烟——”

“补丁”的声音：“因此，我将选择香烟作为这次暗杀行动的致命武器。”

“战车”一愣：“你要我下毒？”

“补丁”：“事关组织安危，必须不择手段！”

“战车”：“我是杀手，下毒、暗杀、背后下手，为我所不齿。我情愿冒险夜闯5号大院——”

“补丁”：“果然如我所料。‘战车’，我已取消原暗杀方案，从外地请来一位下毒高手。”

“战车”如释重负。

白色时代超人沿着中间有隔离带的金广路行驶。驾车的是《金城日报》首席记者杜仲。自从财政局局长傅永鸿因涉嫌受贿被市纪委“双规”后，他就一直关注着这个案子。这不仅是因为掌控着全市财政大权的傅永鸿，在多大程度上滥用职权谋私利，而是，傅永鸿的圈子里究竟是些什么人。

杜仲不是没有与傅永鸿打过交道。在金城，傅永鸿可谓响当当的老财政，光局长就当了七八年。他对傅永鸿的印象是，业务精，精力旺，城府深。这些年来，财政收入一直以两位数速度增长，这当然是因为金城经济发展迅速的缘故，但财政局出台的一系列政策和措施，却也功不可没。

他是跑政法这条线的记者。他深知财政局领导涉嫌犯罪意味着什么。但他现在无法接近傅永鸿。昨天，他甚至去了梧桐街5号大院想碰碰运气，却未能如愿。他只有等傅永鸿一案移交检察院后，才能通过检察院的关系了解案情。因此周一一早，他便驱车前往检察院。

时代超人从金广路拐入安顺路，然后一直向人民大街驶去。这辆车虽说有些过时，但他喜欢它的质朴和不事张扬。正是上班时刻，但他不急于赶路。他靠里车道平稳行驶，让目光游移，打量着移动的街景。天气从昨夜就开始放晴。早晨出了太阳，城市看上去明媚而清新，让他感受到城市特有的气息。

在进入人民大街的时候，他的手机叫了起来。来电显示是杜鹃打来的。他心头一热，眼前浮现出妹妹冰雪聪明的脸庞。

“妹妹——”他微微一笑，仿佛她就在他面前，“怎么现在打电话？”

杜鹃：“想你了呗。”又问，“哥，你在哪？”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我在去检察院的路上。有一个案子今天上午移交检察院受理。”他算了一下，她那里才下午 4 点多呢，而这里已是第二天上午 7 点多钟。“你应该在学校图书馆吧？”

“是啊，哥。”杜鹃的声音尽管压得很低，但仍有一种磁性般的穿透力，“我有重要事情告诉你——”

“好的。但是——”他听出她的声音有点神秘，“能先透露一下关键词吗？”

杜鹃沉默了一会儿，声音有点克制：“回家。”

杜仲心里一动，微笑：“时间定了吗？”

“这个月 22 日。因为要从日本东京转机，北京时间晚上 9 点 30 分到达金城机场。”

“好，欢迎杜鹃博士学成归来——”

“哥——”杜鹃忽然放低声音。

“什么？”

“我想家。”

他心里一热：“哥盼你回家。”

“小榕姐好吗？”

“好。她在忙慈善会艺术表演的事。”

“哥，我给你们准备了结婚礼物。”

他微微一笑：“你平安回来，就是最好的礼物。”

这时，他的手机显示有电话进来。是检察院高飞的手机号码。

“好的，妹妹，我有电话进来。我会和小榕去机场接你的……”

杜鹃语速加快：“哥，我们机场见！”

杜仲来不及回答，已按下键，接通了高飞的手机。他未及发问，就听见了高飞惊慌的声音。

“杜记者，5 号大院这边出事了，傅永鸿他……”

他心里一沉，说：“沉住气，高飞。傅永鸿怎么啦？”

“谁会想到，傅永鸿他——”高飞仿佛被风呛了一下，嗓子突然沙哑了，“傅永鸿他……竟然死了！”

“等等，高飞，你是说，傅永鸿死了？”他语气中露出一丝犹疑，“这个消息确实吗？”

“千真万确。是纪委的人打电话来的。严石他们已经在 5 号大院了，公安局那边也来人了。”

案情的突然变故超出了他的想象。《金城日报》首席记者此刻的思维比载着他的车子更快捷。傅永鸿死了，自杀还是他杀？如果自杀是因为畏罪，那么他杀呢？

“傅永鸿是怎么死的？”

“死因还不能确定。杜记者，你可以到 5 号大院来。”

梧桐路 5 号大院那幢老式的砖木结构小楼已被封锁。

现场是 3 楼朝南的一间房间。房间类似宾馆的标准房，卧室带盥洗室。警方正在勘察，有人在不停地拍照。市刑警二队队长安邦、女警官虹洪，以及市检察院侦察监督处的检察官严石和助检员赵小蝶都在场。

傅永鸿倒在地毯上，离他不远处，有一把倒下的圈椅。看上去好像傅永鸿死前正坐在圈椅上，但突然的变故使他连人带椅摔倒了。茶几上有一包拆开的中华牌香烟。烟缸里只有少许的烟灰。警方在地上找到半截香烟。香烟离傅永鸿的左手仅半步之遥。

香烟把地板烫出一个焦痕，幸好没有着火。

虹洪把半截香烟，连同拆开的那包香烟，小心翼翼地放入塑料袋。

杜仲的车驶入 5 号大院时，傅永鸿刚好被抬出小楼门厅。虽然尸体已被蒙得严严实实，但电视台记者杨颂一干人仍然追着担架一阵猛拍。由于距离的缘故，他比杨颂慢了半拍。作为跑政法口子的不同媒体的记者，杨颂与他齐名。杨颂因拍摄一年前的“3·31”大案专题片而遭黑帮暗算的故事，曾经震撼了整个媒界，并在《线人》一书中有记载。

担架被迅速抬上急救车，场面忙乱而急促。

杜仲眉头紧蹙。此时此刻，除了即时新闻报道，一般意义上的采访已经毫无意义。

“杜记者——”有人向他招呼。是高飞，一个有着娃娃脸的检察院宣传处干事，《金城日报》特约通讯员。

“情况怎么样？”杜仲回过神来，“我是说现场发现了什么？”

“我不在现场。”高飞无可奈何地耸耸肩，“听说傅永鸿死于昨天深夜。因为那时候他还没有睡觉，被子叠得好好的。监察人员是今天一早才发现的，当时傅永鸿倒在地上，表情呈恐怖状——”

“有没有搏斗过的痕迹，或者遭打击后的外伤？”杜仲的目光一直没有离开那辆急救车。此刻急救车正缓缓驶出大院。

“问题是什么都没有。”高飞一脸困惑，“再说，5 号大院这种地方，不是什么人都可以进来的。”

“确实如此。”杜仲想起昨天独闯 5 号大院的情景，“但是，要说是畏罪自杀，也没有这个必要吧？”

“是没有必要。再说，他还是市里的大红人呢！”

这时，杜仲看见公安局的安邦、洪虹和检察院的严石、赵小蝶快步走出小楼。刑警二队队长安邦亲自出马，说明傅永鸿之死引起了警方的高度重视。他正要上前与他们打招呼，只见他们分列门厅两侧。他知道，将有重要领导亲临案发现场。

一辆黑色奥迪车悄无声息地驶入大院。

杜仲认出是市政法委书记丁镇的车。

奥迪车尚未停稳，后车门已经打开。丁镇下车时，安邦和严石他们已经迎上前。

丁镇脸色凝重，问：“情况怎么样？”

安邦：“通过现场勘查，发现不少疑点。我和洪虹要去医院，要求马上解剖尸体。”

丁镇点点头：“有什么情况，我会找唐局长。”

“明白。”

丁镇目光转动，看见了杜仲。

“丁书记——”杜仲走上前，握住丁镇的手，看见他脸色凝重，一时不知说什么好。

他与丁镇相识已久。那时丁镇是金城小有名气的律师。他那则关于丁律师为刘大明打赢人命官司的报道，曾经轰动了金城市。此后，丁镇开始步入政界，先是当选市人大代表，随后被选为人大副主任，一个月前调任市政法委书记。傅永鸿是丁镇上任后第一个被市纪委实行“双规”的局级干部。

因此，傅永鸿之死，丁镇的压力可想而知。

杜仲知道自己的脸色一定比丁镇还凝重。因为此刻丁镇已经舒展眉头，嘴角露出一丝自信的笑意。丁镇将手放着他肩上，用力拍了一下，点点头，似乎对他的担忧表示谢意。

杜仲平静下来。新上任的政法委书记，会像在法庭上那样，沉着应变，稳操胜券吗？

他看见杨颂把摄像机交给同伴，然后走来。

他知道杨颂要现场采访丁镇，就说：“祝你好运，丁书记。”他要去找严石。

镜头对准了丁镇。

杨颂问：“丁书记，对观众说几句话？”

丁镇镇静自如：“我们一定会查明真相，给全市人民一个交待。”

丁镇说完，略一点头，迈开大步走进小楼。

现在，丁镇已经进入现场。傅永鸿的尸体搬走后，地毯上只留下白粉笔画出的肢体轮廓。

“早晨 7 点，我让人敲门，才发现傅永鸿死了。”严石虽然从突如其来的变故中缓过气来，但声音有点嘶哑。

丁镇走到窗前，以便让自己有个思考的时间。作为律师，他曾多次出现在案发现场，试图从中发现有利于当事人的证据。律师办案，虽说是受当事人委托，但面对案情，更多的是充当局外人的角色。而现在，他的身份不同了。虽然傅永鸿案件在移交检察院之前，他不负主要责任，但是，这是市委领导班子抓的反腐败第一大案。他作为政法委书记，责任重大。此刻，窗外阳光明媚，高大的松柏在风中摇曳。5 号大院已经恢复了往日的宁静，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过。

“公安局那里有什么说法？”他转过身对着严石和杜小蝶。

严石摇摇头：“现在还不知道。”

丁镇若有所思：“描述一下当时的情况。”

“傅永鸿连人带椅倒在地上，”严石指着画出的肢体轮廓和倒在一边的椅子，“衣服穿得很整齐，没有打斗的迹象，也没有外伤。”

“但是，他的面部表情看上去很恐怖。”杜小蝶补充说。

丁镇目光一亮：“哦？现场还发现了什么？”

“一包香烟，中华牌香烟。地板上有半截香烟，这儿有一个焦痕——”严石指着位置，“说明傅永鸿倒下的时候，香烟并没有熄灭。”

丁镇眉头一紧：“傅永鸿不是从不抽烟的吗？”

“是啊，我也感到奇怪。昨天下午 1 点 50 分，傅永鸿突然提出要抽烟。”

“谁给的香烟？”

“监管员通知了傅永鸿的司机小黄。”

篇二 失手

上篇回顾：“补丁”请来下毒高手，以沾有毒药的香烟为武器，杀傅永鸿于深院之内。傅永鸿之死，掐断了所有与本案有牵连的线索，让办案人员陷于被动。

本篇提要：“战车”重新得到指令，目标是《金城日报》记者杜仲。“补丁”给他下了必杀令：不惜一切代价，在目标到达检察院之前，干掉他！

子夜时分，位于金城南部的金霄花苑已陷入寂静之中。在路灯的反衬下，所有的窗口都呈现出黑黝黝的四边形——唯有位于小区最北端的 A-15 幢楼 10 楼朝北的一扇窗户仍亮着灯光。

灯光照亮的是一间书房。西面墙上，挂有书法条幅，上书“和其光，同其尘”六个篆体大字。杜仲一动不动地趴在宽大的书桌前，为撰写傅永鸿案件的长篇通讯做案头工作。一个多星期以来，他走访了财政局、检察院、纪委和监察局，获得了大量的素材。他必须尽快整理好所有的文字和录音资料。

市委对这个案子很重视，责成政法委成立专案组，务必尽快破案。

关于傅永鸿的死亡原因，根据检察院严石提供的线索，死于一支有毒的香烟。傅永鸿先是提出要抽烟，然后就有人给了傅永鸿的司机小黄一包中华牌香烟。这么说来，傅永鸿死于他杀，而那个下毒的人就是犯罪嫌疑人。

但是，是谁把傅永鸿要抽香烟的事透露给犯罪嫌疑人的？

5 号大院有内鬼？

傅永鸿曾经是市里的大红人，他在交代问题的前夜，突然死于非命——到底是什么人不择手段，要置他于死地？

樱桃红曾经发邮件说，傅永鸿背后有大鱼。难道是这条大鱼在背后指使犯罪嫌疑人杀人灭口？

当然，所有的问题都不是他能解决的。他只是等待案情水落石出，让他完成新闻写作的使命。

此刻在楼下，夜巡的门卫老钱正行走在高楼之间。夜深人静，路灯之外一片黑暗。他一时恍若置身空阔的梦境之中。天幕乌云密布，像堆砌的旧棉絮，压在高楼和树冠之上，让他有一种透不过气的感觉。路灯发出的白炽光，不足以让他看清阴影里的景物。他打开手电，强光立刻像剑一样刺破夜幕，到达墙角、树丛，最后停在一只猫的身上。这只黑猫在这里已经流浪多时了。老钱观察多日，发现黑猫总喜欢在夜深人静时出来活动，而且活动的范围仅限于 A-15 幢楼朝北的花坛一片茂密的灌木丛间。

此刻，黑猫趴在花坛外侧的小路上，被一道光束击中，一动不动地弓着身，两只猫眼闪出磷火一般的幽光。

它挡了我的道，老钱想。它已经第三次挡了我的道啦。他不由抬起头，发现 A-15 幢 10 楼的一扇窗仍然亮着灯光。他知道住在 1002 室的人叫杜仲，是《金城日报》的大记者。他经常在政法版上看到杜仲的文章。杜仲每次开车进出，到了门卫室，总会打开车窗，同门卫打招呼。有时候他会想，做记者也太辛苦了，白天采访，夜里还得写稿。比不得自己，虽然做夜班，白天却可以睡大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